公司代码:603013　　公司简称:亚普股份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289,205,906.02元,其中2025年度实现可供分配利润额为379,597,925.70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登记日在后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认;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27日,公司总股本508,219,564.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7,876,847.4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203,449,900.60元;本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0,015,473.00元(不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303,465,373.60元,占母公司2025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额的比例为79.94%,占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7.45%。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03,449,900.60元,占母公司2025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额的比例为53.60%,占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8.52%;

3、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送红股;

4、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普股份	60301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磊	张旭
联系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南路608号	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南路608号
电话	0514-87777181	0514-87777181
传真	0514-87846888	0514-87846888
电子信箱	stock@yapp.com	stock@yapp.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作为汽车储能领域的龙头企业以及新能源核心部件的新进入者,公司的发展与中国汽车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公司主要产品覆盖汽车燃油系统、汽车热管理系统、电池包壳体、燃料电池储氢系统及旋转变压器五大领域。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专注于汽车储能系统和新能源核心部件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储能系统涵盖燃油系统(含混动汽车高压燃油系统)、电池包壳体、燃料电池储氢系统等,主要为汽车及其他储能领域提供油、气、电等能量介质的存储载体。新能源核心部件主要包括热管理集成模块和旋转变压器等,热管理集成模块主要用于对电池包、乘员舱、电驱系统进行温度管理,确保其工作在最佳温度区间;旋转变压器是一种电磁式传感器,为电机控制提供实时、精确、可靠的转子位置、转速及方向反馈,是实现电机精准矢量控制、保障车辆动力性能与安全性的核心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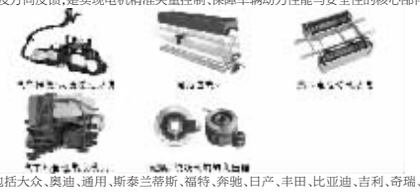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大众、奥迪、通用、斯泰兰蒂斯、福特、奔驰、日产、丰田、比亚迪、吉利、奇瑞、长安、上汽等60多家客户品牌。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汽车制造商,公司采用直接将产品供给客户的销售模式。经过严格评审,公司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并逐步发展为其战略合作伙伴。公司产品均为非标准化定制产品,依据客户具体需求进行设计开发。面向国际客户,公司参与全球同步研发。公司在获得客户定点并取得销售订单后,组织采购、生产及产品交付。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灵活采用多品种、小批量或单品种、大批量的生产方式,严格按照标准化流程组织生产,确保及时交付。

3.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与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合同,根据实际供应需求下采购订单。公司与具有一定规模和经济实力的原材料及配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研发模式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紧跟国家政策方向,依托海内外工程中心的协同布局,实现与全球整车厂的同步设计开发。公司坚持正向研发战略,研究型项目与应用型产品研发项目相互衔接,覆盖了新技术、新产品从构想到落地的完整研发过程。公司具备吹塑、模压成型、注塑、缠绕四大工艺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多元化的产品需求。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较早聚焦于汽车储能系统产品研发、生产的企业。在汽车燃油系统领域,公司位居国内市场第一,全球市场第三;在汽车旋转变压器领域,公司位居国内市场第一。

(四)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竞争优势详见本章节“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竞争劣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全球化布局与经营管理有待提升

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海外生产布局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国际化管控经验尚需进一步积累,海外子公司盈利能力亦有待增强。同时,公司对关键“卡脖子”零部件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成本控制能力亟需进一步加强。

2.人才队伍建设需要持续加强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对复合型人才及高端技术人才的需求日益增长。目前,公司在相关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方面仍有不足,人才结构需进一步优化,以更好支撑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

(五)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1.外部驱动因素

(1)宏观经济稳定增长

2025年,中国经济以“稳”为基调,在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国内挑战中展现出强大韧性。国家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国民经济顶压前行、结构优化,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主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顺利完成,“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全年国内生产总值首次突破140万亿元,同比增长5.0%,为汽车及相关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宏观经济基础。

(2)产业政策持续推动汽车行业稳定健康发展

2025年,我国汽车产业实现全面突破,全年产销规模达3400万辆,全行业营业收入突破10万亿元。其中乘用车市场稳健增长,有效带动整体市场发展。在以旧换新等政策持续推动下,国内市场需求稳步提升。新能源汽车持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有效驱动行业转型升级。汽车出口规模位居全球首位,其中新能源汽车出口表现尤为突出。中国品牌销量占比继续保持高位,本土企业竞争力不断增强。产业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融合进程持续加速,领先优势进一步巩固。

2.内部驱动因素

(1)科创能力成果丰硕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53件,其中发明专利23件。储氢系统相关产品(35MPa与70MPa加氢口、瓶口组合阀及尾阀)通过新国标强制认证。氢能车加注系统总成项目获得某国际豪华品牌客户定点,混动汽车高压燃油系统隔离阀获得项目定点,热管理集成模块核心零部件多通水阀项目定点也实现突破。此外,公司参与制定了1项国家标准《GB/T 46439-2025氢能源汽车管路用不锈钢无缝钢管》和4项团体标准《T/DZJN 404-2025储能电站温控系统技术规范》《T/CSAE 419-2025燃料电池电动汽车车载氢系统减压阀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T/CAAMTB 306-2025燃料电池电动汽车氢密度放应急救援指南》和《T/CSAE 415-2025燃料电池电动汽车车载氢系统挤压试验方法》,在推动行业规范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示范作用。

(2)市场开拓和新产品开发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稳步推进新产品在国内外生产基地的调试与投产工作,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新市场,争取新项目。以混动汽车高压燃油系统为代表的新技术产品已进入市场成熟增长阶段,持续获得新项目定点,经济效益逐步显现。在纯电动汽车领域,轻量化动力电池包壳体产品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部分项目已进入量产阶段。燃料电池储氢系统持续投放市场,前景广阔。热管理系统产品市场拓展取得积极进展,多个重大新项目成功定点。

(3)精细化管理全面实施

公司秉承“寻突破、强能力、控成本”的思路,在集团范围内全面实施精细化管理。以智能制造和数字化为抓手,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和降本增效,不断健全精益管理体系,提升整体运营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

(六)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汽车整车发展情况

根据Global Data数据统计,2025年全球汽车销量预计为9190万辆,同比增长3.6%。中国汽车市场以连续17年蝉联全球第一的产销量遥遥领先,美国以约1633万辆(同比增长2.5%)位列第二,印度以557.9万辆(同比增长6.7%)位居第三。在金砖国家中,巴西市场表现强劲,销量达到263.5万辆,同比增长14.1%,俄罗斯市场则出现下滑,销量约130万辆,同比减少13%。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以下简称中汽协)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3027万辆和3010.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2%和9.2%。行业营业收入突破10万亿,出口跻身世界第一,电动化与智能化、网联化加速融合,形成了显著的产业领先优势。中汽协预测,2026年中国汽车产销量有望达到3475万辆,同比增长1%。

根据Global Data数据统计,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累计超过3295万辆,同比增长21%,其中中国销量占比超过70%。

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市场占有率达到47.9%,同比提高7个百分点,其中,纯电动汽车销量占比64.2%。产销增速迅猛,分别完成1073.7万辆和1062.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8.4%和37.6%。插电式混合动力车销量占比35.5%,保持稳健增长,产销分别完成588.1万辆和586.1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4.8%和14%。

2.公司产品细分领域发展情况

(1)汽车燃油系统

行业已进入成熟期,受纯电动车型挤压,但混合动力车型的销量增长成为该业务的核心驱动力。伴随自主品牌渗透率提升、新能源车出口规模化及全球供应链重构,公司迎来结构性增长机会。海外市场(美国、捷克、印度、巴西等)营收持续提升,市场潜力较大。

竞争格局方面,公司在国内乘用车燃油系统市场排名第一,全球汽车市场排名第三,主要竞争对手为OP mobility、Kautex、TI Automotive。

(2)汽车热管理系统

发展趋势方面,混动、纯电、氢能源汽车的发展对热管理提出更高要求,单车价值量显著提升。应用场景从基础温控扩展至电池/电机/座舱的多维度集成管理,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

竞争格局方面,国际厂商(电装、翰昂、法雷奥等)凭借产品线与规模优势占据一定市场份额。国内企业(三花智控、银轮股份、奥特佳等)正通过技术创新和集成化设计提升市场份额和竞争力。未来,国产替代进程加速,冷媒技术路线(如R290/CO2)将成为影响产品迭代的关键变量。

(3)电池包壳体

技术路线呈多元化发展(铝/钢/复合材料),尚未形成绝对主导方案,不同材料适配特定场景(如高安全要求用铝,成本敏感用钢)。目前,该市场处于成长期,竞争格局尚未固化,头部企业尚未确立压倒性优势,为公司提供了发展空间。

(4)燃料电池储氢系统

受益于国家“双碳”目标及相关鼓励政策,行业快速发展,但仍处于产业化初期阶段,市场规模有限。

目前,海外龙头企业(OP mobility、FORVIA、Hexagon)已在中国布局IV型储氢瓶及储氢系统。国内头部企业(中材科技、天海工业等),均开始跟进研发。

(5)旋转变压器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收购赢双科技,切入该领域。赢双科技的旋转变压器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航空航天、工业领服等领域。受益于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下游领域规模的快速扩张,旋转变压器产品迎来了结构性发展的机遇,前景广阔。国际主要竞争者包括日本多摩川、美蓓亚等,国内企业包括常州华旋、维通利等。

3.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5年,一系列政策持续发力显效,为汽车行业稳中向好提供了坚实支撑:

各地补贴政策有效落实,叠加企业促销活动,共同激发了车市终端消费活力,推动年产销量创历史新高(超过3400万辆)。

“两新”政策加力扩围,实现平稳过渡。工信部等部门明确了2026-2027年“双积分”管理、新能源汽车购置税减免与车船税优惠等要求,稳定产业预期。

2025年9月,工信部等八部门发布《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通过扩大汽车服务消费等系列措施,保障行业平稳运行。

2025年12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汽车行业价格行为合规指南(征求意见稿)》,旨在遏制无序价格战争,引导资源向技术创新、质量提升与服务优化倾斜。

商务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实施绿色消费推进行动的通知》,推动消费模式绿色转型,为“十五五”时期培育绿色消费新增长点奠定基础。

4.公司应对举措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加快混合动力高压燃油系统、电池包壳体、燃料电池储氢系统及旋转变压器等产品的推广应用,深入推进热管理系统研发,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持续导入市场。同时,公司积极寻求投资并购机遇,努力实现业务转型与战略突破。

(1)混合动力高压燃油系统:商业化扩大,竞争力持续提升

公司的混动汽车高压燃油系统在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车上实现规模化应用。受益于混动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混动燃油系统订单创历史新高,大幅超越传统燃油系统。同时,公司通过对产品设计方案的优化、关键零部件的自研和生产过程的持续改进,实现了降本增效,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2)汽车热管理系统:全流程能力构建,核心部件实现突破

研发与制造体系完善:公司进一步细化产品规划,通过核心零部件自主研发,建立了从结构、硬件、软件的全流程设计和制造能力,完善了实验验证与生产制造体系,多个集成模块项目实现批量供货,核心部件获得客户认可并量产,全自动产线生产效率显著提升。

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聚焦产品节能性、轻量化、高精度控制,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和附加值。报告期内,核心零部件多通水阀项目定点实现“从0到1”的突破。

前瞻技术布局:公司已前瞻性布局环保新冷媒系统和换热技术的研究,通过与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打造市场潜在产品的持续竞争力。

(3)电池包壳体:技术优势凸显,市场拓展成效显著

公司自主研发的复合材料动力电池包上盖、电池包底护板及多材料融合电池包下托盘产品,凭借轻质高强的特性,有效提升电池能量密度和电动车续航里程。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获得若干电池包上盖新项目定点,部分已批量供货。公司同步推进的热塑性复合材料相关产品具备绿色低碳可回收优势,已完成样件试制及验证;电池包底护板产品完成产品试制和验证,具备量产能力;多材料融合下托盘研发项目有序推进,在轻量化、集成化和保温功能上优势显著,目前正与行业内专业机构及主流客户紧密对接。

(4)燃料电池储氢系统:产业化进程加速,多元化产品突破

公司聚焦大容积IV型储氢瓶、II型储氢瓶研发与试制工作,全面掌握吹塑、注塑焊接、旋压收口等多种气瓶内胆成型工艺,产品性能达到行业先进水平。2025年12月,公司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下发的特种设备生产制造许可。

衍生产品领域获得突破,公司设计的复合材料储气罐方案获得国内某豪华品牌主机厂认可,将用于替代空悬铝合金储罐,有望实现产品应用的突破。在储氢系统阀门领域,自主研发的加氢口获得某国际豪华品牌客户项目定点。

(5)旋转变压器产品:核心技术攻关,应用场景拓展

子公司赢双科技围绕“高精度、高可靠、轻量化、智能化”战略,持续推进旋转变压器及电涡流传感器的升级与产业化,在工艺、装备、性能与应用层面实现全面突破。其中,电涡流传感器产品关键样件性能指标全面达标,为量产奠定基础。报告期内,赢双科技持续开展关节电机研发,部分产品已完成客户端测试。

(6)投资并购:深化战略布局,强化协同效应

公司积极寻求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备良好技术、客户与业务协同性的优质标的,适时推动并购项目落地,加速业务转型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赢双科技约54.50%股份的控股收购。赢双科技作为专业研发、生产旋转变压器及特种电机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其产品是实现高性能电动化的关键核心部件,技术门槛高,成功解决了电动汽车驱动系统核心传感器“卡脖子”技术问题,打破国外垄断,实现了国产替代。

本次收购深度契合公司在汽车关键零部件领域的业务布局,通过与赢双科技优势互补,双方将在技术、客户和市场等方面形成显著的协同效应,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地位,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7,429,896,786.49	6,722,341,092.61	10.53	6,426,242,83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12,840.127.43	4,204,577,069.91	7.33	4,014,524,602.46
营业收入	9,133,196,053.57	8,075,999,877.72	13.09	8,583,393,412.66
利润总额	697,548,930.66	606,139,785.10	15.08	583,021,66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211,936.71	500,097,765.48	5.62	466,122,24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1,193,606.63	508,650,436.81	2.47	533,665,42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791,267.90	763,464,153.96	-2.45	911,094,946.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0	12.24	减少0.14个百分点	1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98	5.10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0.98	5.10	0.9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974,708,669.07	2,370,440,488.53	2,271,132,599.58	2,516,914,29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114,535.37	157,947,049.29	130,024,244.97	111,126,10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8,474,663.63	156,558,649.74	127,074,369.12	109,085,92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085.27	363,772,361.57	325,190,514.99	57,545,476.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4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7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	252,660,000	49.29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0	152,550,000	29.76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先进制造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140,400	0.61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035,600	0.59	0	无	0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周期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000,000	0.59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42组合	未知	2,509,400	0.49	0	无	0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成长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18,991	0.28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4,400	1,394,266	0.27	0	无	0	其他
孙艳	未知	1,342,2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3,574	1,096,238	0.21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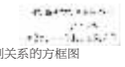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正常,实现营业收入913,319.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821.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42,988.68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10.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51,284.01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7.33%。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简要内容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实财资)续签《金融服务协议》,融实财资为公司及海外投资控股企业提供存款、贷款、境外资金结算等金融服务。

● 交易限额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等值10亿美元
每日最高贷款余额	等值10亿美元
协议有效期	三年
存款利率范围	不低于商业银行向公司及海外投资控股企业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平均利率,且应不低于融实财资吸收其他同投集团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平均利率。
贷款利率范围	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确定,原则上应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对公司及海外投资控股企业就同一事项提供的同等条件的贷款的平均利率。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融实财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公司与融实财资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公司拟与融实财资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按照协议约定,融实财资将为公司及海外投资控股企业提供相关金融服务,主要包括存款、贷款、境外资金归集、境外资金结算等服务。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及海外投资控股企业在融实财资的存款每日余额不超过等值10亿美元,贷款额度含已发生应计利息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等值10亿美元,协议有效期3年。

二、交易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名称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证明编码	Z768064
注册地址	香港新界葵青区葵涌葵昌路51号九龙贸易中心第一座31楼3109室
法定代表人	齐吉安
注册资本	5,000万美元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20日
经营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及相关咨询业务;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其他财资业务。
(财务)公司与上市公司关系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具体关系:_融实财资与公司同受国投集团控制__(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他:	
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12/31(经审计)	2025/12/31(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72,247.41	1,300,189.49
负债总额	825,322.44	1,257,214.68
净资产	46,914.97	42,974.81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764.94	57,487.67
净利润	1,325.12	6,190.48

三、原协议执行情况

(首次签订

(非首次签订

	2025年度	2026年1-2月
年末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	15,826.30万元人民币	15,153.59万元人民币
年末财务公司发放贷款余额	1,316,537.00万元人民币	1,233,668.05万元人民币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额度	等值10亿美元	等值10亿美元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200万美元	11.97美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11.97美元	300万美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余额	201.29万美元	300万美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范围	0.10%-4.00%	0.10%-3.00%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额度	等值10亿美元	等值10亿美元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	0万元	0万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	0万元	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余额	0万元	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利率范围	不适用	不适用

说明:2025年至2026年2月期间,公司未在融实财资提取贷款。

四、《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一)协议签署方

甲方: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服务内容

根据甲方现时所持《公司注册证书》《商业登记证》及所在地中国香港有关合资格企业财资中心制度规定,甲方同意向乙方及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提供以下金融服务:

1.贷款服务;

2.存款服务;

3.境外资金归集服务;

4.境外资金结算服务;

5.融资、财税顾问服务;

6.中国香港有关合资格财资中心制度规定的甲方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包括信托、货币经纪等业务。

(三)服务收费

1、贷款服务收费

乙方海外投资控股企业从甲方取得的借款资金利率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确定,原则上应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对乙方及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就同一事项提供的同等条件的贷款的平均利率。

2、存款服务收费

服务免费且支付存款利息。甲方吸收乙方及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商业银行向乙方及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平均利率;且甲方吸收乙方及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存款的利率,也应不低于甲方吸收其他国投集团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平均利率。

3、境外资金归集服务收费

甲方向乙方及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提供资金归集服务无手续费。

4、境外资金结算服务收费

甲方向乙方及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提供资金结算服务无手续费。

5、融资、财税顾问服务收费

遵循以下原则:(1)符合中国香港有关部门就该类型服务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且(2)不高于金融机构向乙方提供同种类型服务所收取的市场平均手续费及甲方向国投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服务的手续费。

6、除上述所列甲方现时为乙方提供的金融服务外,甲方亦在拓展开发其他被许可经营的金融服务,当条件具备时,甲方将向乙方提供新的金融服务(以下简称“新服务”)。甲方向乙方提供新服务的收费遵循以下原则:

(1)符合中国香港有关部门就该类型服务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且

(2) 应不高于金融机构向乙方提供同种类型服务所收取的市场平均手续费及甲方向国投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服务的手续费。

(四)交易限额

乙方出于财务风险控制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对于与甲方的金融服务交易作出以下限制,甲方应协助乙方监控实施下列限制: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吸收乙方及乙方海外投资控股企业的存款,每日余额不超过等值10亿美元。乙方应将其海外投资控股企业的清单提供给甲方备案,如有变动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向乙方海外投资控股企业发放的贷款额度,合已发生应计利息,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等值10亿美元。乙方应及时将其股东会或其他决策机构批准的年度关联贷款额度(如有)提供给甲方备案,如有变动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五)协议的生效及期限

1.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2.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企业公章后生效。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融实财资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利于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正、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没有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融实财资具有为全公司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公司与融实财资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有利于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交易定价原则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丁启稳先生、彭慈湘先生、仝泽宇先生均任职于公司关联法人-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该3名董事均系本议案之关联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与《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2024年度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5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赵宗祥先生,200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张昆女士,199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慧君女士,2019年获得中